



证券代码：002737

证券简称：葵花药业

公告编号：2023-009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 2023 年度因日常经营、管理需要，拟与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米业”）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2022 年同类日常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873.16 万元。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体无关联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关玉秀女士、关一女士、关彦玲先生对相关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公告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	-----------------	----------------	------------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五常葵花阳光 米业有限公司	采购大米	市场公允 价格	2,000	91.86	873.16
--------------	------------------	------	------------	-------	-------	--------

注：上表中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及相关数据比例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以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下同。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 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五常葵花阳光 米业有限公司	采购大米	873.16	不超过 2,000	0.38	-56.35	2022年4月22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金额上限进行预计，因2022年经营环境的不可抗力因素，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金额系根据过往交易情况预估的最大资金额度，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为正常经营行为所致，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地址	财务状况
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	8,000万元	关玉秀	稻谷收购、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食用油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粮食收购、加工、销售、仓储；食用油、面粉采购及销售；保健食品、化妆品批发；杂粮、农副产品收购、加工、销售；农作物种植；包装材料销售；山产品销售；场地租赁、房屋租赁、库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常市城西通路榆公路1号（五常镇尽朝晖街六委）	米业单体的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9,495万元，净资产8,47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433万元，净利润-1,167万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总资产15,390万元，净资产5,61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85万元，净利润-167万元。

上述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关联关系说明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葵花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彦斌）、本公司董事长（关玉秀）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监事那春艳担任该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具备关联关系。

(三) 履约能力分析

阳光米业（含其子公司）为依法存续的法人主体，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过往的交易过程中均能较好的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存在违约或履行合同瑕疵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在公平合理的前提下，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交易定价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具体付款和结算安排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的实际需要，在经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逐步、视需与关联方签署有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公司与关联方过往合作过程中已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关联方的相关产品在同类产品中具有一定的地域、技术、价格、质量优势。

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

定价公允，付款条件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员工福利之需开展，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